



首页 > 要闻

电子杂志用户登录

## 中国证监会副主席方星海:正研究上市公司强制性环境信息披露制度

发布: 2017-03-27 09:44 来源: 上海证券报 作者: 高翔

绿色,是中央提出的五大发展理念之一。在经济结构调整和发展方式转变的关键时期, 绿色产业和经济快速发展,相应地对绿色金融的需求也不断扩大。

绿色,是中央提出的五大发展理念之一。在经济结构调整和发展方式转变的关键时期,绿色 产业和经济快速发展,相应地对绿色金融的需求也不断扩大。

中国证监会副主席方星海3月25日在参加博鳌亚洲论坛2017年年会"金融业的'绿色革命'"分论坛时表示,证监会各部门的认识高度一致,会尽最大努力推进绿色金融的发展。

去年12月,证监会发布《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2号——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2016年修订)》,其中第四十二条规定: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的公司及其子公司,应当根据法律、法规及部门规章的规定披露主要污染物及特征污染物的名称、排放方式、排放口数量和分布情况、排放浓度和总量、超标排放情况、执行的污染物排放标准、核定的排放总量,以及防治污染设施的建设和运行情况等环境信息。

对此,方星海表示: "经过连续几年的披露,投资者就能比较属于重点排污单位的上市公司在减排上是否有所改进。目前,我们正在研究将环保信息的强制披露制度推广到所有上市公司。"

3月2日,证监会发布《中国证监会关于支持绿色债券发展的指导意见》(以下简称 《指导意见》),其中提出证监会系统单位应当加强政策支持和引导,建立审核绿色通 道,适用"即报即审"政策,提升企业发行绿色公司债券的便利性。

如何防止企业"漂绿",冒用、滥用绿色项目名义套用、挪用资金?方星海强调,中国金融学会绿色金融专业委员会(下称"绿金委")此前编制了《绿色债券支持项目目录》,《指导意见》也承接了这一目录,重点支持节能、污染防治、资源节约与循环利用、清洁交通、清洁能源、生态保护和适应气候变化等绿色产业。同时,绿色债券的申请需要第三方机构的认证。此外,发改委正在研究制订更为详细的绿色产业指导目录。

央行研究局首席经济学家马骏指出,绿金委出台的指导目录已经被央行金融市场司和沪深交易所采用,未来还将继续修订。此外,中国已经有9家第三方的绿色债券认证机构,他们能够在债券发行前把一道关,防止企业"漂绿"。在绿色债券存续期间,发行人也要披露募集资金用途的使用情况。

去年8月31日,证监会联合央行等七部委共同发布《关于构建绿色金融体系的指导意见》,其中提出支持开发绿色债券指数、绿色股票指数以及相关产品,同时鼓励养老基金、保险资金等长期资金开展绿色投资,鼓励投资人发布绿色投资责任报告。

方星海强调: "机构投资者发布绿色投资责任报告后,背后出资的客户就能更好地了解这家机构在绿色投资责任上做得如何,其资金是不是被用到了绿色项目,以便结合自

## 最新更新

搜索

- 1 国际收支料延续一顺一逆格局 跨境资本流动向均衡收敛
- 2 货币市场利率走高: 会冲击实体经济吗?
- 3 扰乱市场的"大鳄"要坚决逮住!
- 4 MPA考核要起到约束融资增长的作用
- 5 第三批自贸区即将挂牌中国自贸区形成"1+3+7"雁行阵
- 6 部分银行理财产品收益率"破5"银保产品热卖
- 7 货币政策稳健中性符合大势
- 8 美联储若大幅加息 经济影响几何?











首页 杂志精选 外汇管理 培训教育 商城 关于我们 要闻 《中国外汇》 政策法规 现场培训 阅读卡兑换 理事会 汇话 《金融&贸易》 案例分析 视频培训 征订单下载 荐稿说明 在线阅读 人物专访 业务问答 培训专刊 招聘公告 RSS订阅



微信公众平台

旗下产品











友情链接 中国人民银行 国家外汇管理局 和讯 和讯外汇 理财18 通商汇 环球外汇 腾讯财经 每日经济新闻 外贸人才网 货币通

未经许可,禁止进行转载、摘编、复制及建立镜像等任何使用。版权所有复制必究。 Copyright© 2003-2017 All rights reserved 京ICP备17012189号